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南區
承辦人：叢瑞廷
電話：02-89788900#8225
電子信箱：cz_40311@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敬請轉知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10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新道字第10930043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台灣中油桃園煉油廠109年1月8日桃廠管線發字第10910017330號函文及附件各1份(8354452_1093004366_1_ATTACH1.pdf、8354452_1093004366_1_ATTACH2.pdf)

主旨：函轉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有關本市道路施工前務必辦理會勘確認輸油管線，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一、依據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109年1月8日桃廠管線發字第10910017330號函辦理。

二、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表示，因輸油管線本身通有電流保護(陰極防蝕電位)如不慎傷及管線表皮包覆，將易造成管線腐蝕引發日後發生公安事故(漏油)等，故於施工前務必辦理會勘，若有任何疑問請逕與該公司煉油廠聯絡人員洽詢憑辦。

正本：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臺北市公共運輸處、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臺北市商業處、臺北市警察局長、臺北市警察局長、臺北市各區公所、臺北市府社會局、臺北市府環境保護局、臺北市府捷運工程局、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工務科、臺北市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隊、臺北市建築師公會(敬請轉知會員)、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敬請轉知會員)、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敬請轉知會員)、台北市不動

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敬請轉知會員)、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南區營業處、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區營業處、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北區營業處、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供電區營運處、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陽明山瓦斯股份有限公司、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電信分公司臺北營運處、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麗冠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長德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萬象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聯維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北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金頻道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陽明山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大安文山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北都數位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全國數位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三樺工程有限公司、阜川實業有限公司、城啟工程有限公司、致正工程有限公司、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佳河環境工程有限公司、中瑞環境科技有限公司、群佑環境科技有限公司、鋁運環保工程有限公司、輝達環境科技有限公司、合眾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僑馥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臺億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東亞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微笑單車股份有限公司、空軍台北通信資訊大隊、國防部參謀本部資通電軍指揮部資訊通信聯隊資通支援第一大隊

副本：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道管中心（含附件）

